

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

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人员组成情况

（一）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梅坦先生、苏洪先生、李红军先生、谢卫红先生（职工代表董事）

独立董事：李洁慧女士（会计专业人士）、朱成建先生、杨钧辉先生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任职期限为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任董事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构成情况

- 1、战略委员会：梅坦先生（主任委员）、苏洪先生、李红军先生、谢卫红先生、朱成建先生、杨钧辉先生、李洁慧女士
- 2、提名委员会：杨钧辉先生（主任委员）、李洁慧女士、梅坦先生
- 3、审计委员会：李洁慧（主任委员）、朱成建先生、杨钧辉先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朱成建先生（主任委员）、杨钧辉先生、李洁慧女士

上述委员任期三年，任职期限为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总经理：梅坦先生

副总经理：李红军先生、肖明冬先生

董事会秘书：肖明冬先生

财务总监：肖明冬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宋欢欢女士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任职期限为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形。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和聘请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肖明冬先生和证券事务代表宋欢欢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姓名：肖明冬/宋欢欢

电话：0512-66833339

传真：0512-66833339

邮箱：sztl@sz-talant.com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太东公路 2990 号

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杨相宁先生和邓岩女士已连续任职六年，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

务，且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2、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谢卫红先生、监事吕锋先生、职工代表监事盛强银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离任后，上述人员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3、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殷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且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离任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对第三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以及为公司的健康发展与规范运作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0日

附件：

相关人员简历

1、梅坦先生

梅坦先生，198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苏州璨宇光学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苏州天禄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苏州天禄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现任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梅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5.71%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陈凌先生为一致行动人，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梅坦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2、李红军先生

李红军先生，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历任中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主管、苏州璨宇光电有限公司工程/品质科长、常州天禄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李红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李红军先生的配偶周亚芹女士于2024年6月3日-2024年6月7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构成短线交易行为。2024年12月20日，江苏证监局对李红军先生下发了《关于对李红军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年1月3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对李红军先生下发了《关于对李红军的监管函》。除此之外，李红军先生不存在其他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3、肖明冬先生

肖明冬先生，198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历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业务董事、苏州德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肖明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肖明冬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4、宋欢欢女士

宋欢欢女士，198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美加美餐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福建华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厦门市千佰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宋欢欢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日，宋欢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宋欢欢女士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